



新农村建设实用法律丛书

律师与公证法篇

邵 磊 陈 青 编著

XIN NONGCUN JIANSHE SHIYONG
LUSHIYUGONGZHENGFA PIAN
FALU CONGSHU

河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农村建设实用法律丛书. 律师与公证法篇 / 邵磊, 陈青编著. 石家庄: 河北人民出版社, 2009. 3
ISBN 978-7-202-05170-2

I. 新… II. ①邵… ②陈… III. ①法律—基本知识—中国 ②律师法—基本知识—中国 IV. D920.5 D92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22579 号

丛书名 新农村建设实用法律丛书

书名 律师与公证法篇

编著 邵 磊 陈 青

出版发行 河北人民出版社 (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

印 刷 衡水红旗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 张 4.125

字 数 82 000

版 次 2009 年 3 月第 1 版 200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02-05170-2/D·541

定 价 7.2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律师部分

1. 什么是律师?	(1)
2. 怎样才能成为一名律师?	(2)
3. 执业律师必须取得律师执业证书	(3)
4. 哪些人不可以做律师?	(4)
5. 律师能接受委托参加调解和仲裁吗?	(6)
6. 律师能为您做什么?	(7)
7. 律师何时能会见犯罪嫌疑人?	(9)
8. 如何请律师?	(11)
9. 什么时间请律师?	(12)
10. 请律师起草的这份离婚协议有效吗?	(13)
11. 律师不经过年检注册能够以律师名义办理案 件吗?	(14)
12. 律师与律师事务所是什么关系?	(15)
13. 去会见律师前应该做什么准备?	(17)
14. 怎样签订委托代理合同?	(18)
15. 怎样向律师授权?	(20)
16. 律师接受委托应经过法定程序	(21)

17. 是否所有的事情都必须如实告诉律师?	(22)
18. 当事人请律师怎样支付费用?	(24)
19. 刑事案件在审查起诉阶段, 律师可以阅卷吗?	(26)
20. 律师有调查取证权吗?	(27)
21. 律师有告知义务	(29)
22. 委托律师一般包括哪些费用?	(30)
23. 如何选择律师?	(31)
24. 律师诱导当事人作伪证承担什么责任?	(33)
25. 律师损坏、遗失当事人的重要证据怎么办?	(34)
26. 律师是否应该为当事人保密?	(36)
27. 律师能泄露办案中知道的商业秘密吗?	(37)
28. 律师对当事人的个人隐私有保密义务	(39)
29. 哪些事项律师不予保密?	(40)
30. 当事人在委托律师后是否可以解除委托关系?	(41)
31. 如何对待“一定赢”的承诺?	(42)
32. 一个律师可以同时在两个律师事务所执业吗?	(44)
33. 律师执业受地域限制吗?	(45)
34. 律师能否同时代理双方当事人?	(46)
35. 一名律师是否可以同时为一个案件的两名被 告人辩护?	(47)
36. 律师无故拖延或者不履行职责怎么办?	(48)

37. 律师可以在接受委托后拒绝辩护或代理吗?	(49)
38. 这种收费方式合适吗?	(51)
39. 律师处理法律事务不当怎么办?	(52)
40. 辩护律师的职责是什么?	(53)

法律援助

1. 提供法律援助是每一名律师的义务	(55)
2. 什么是法律援助?	(56)
3. 是否所有的案件都要求被援助者必须“经济困难”?	(57)
4. 哪些人可以优先获得法律援助?	(58)
5. 在民事诉讼中能为未成年人提供法律援助吗?	(59)
6. 为刑事被告人提供法律援助的范围如何?	...	(60)
7. 法律援助的形式有哪些?	(63)
8. 法律援助的方式有几种?	(64)
9. 必须是律师才能提供法律援助吗?	(65)
10. 刑事被害人是否有权获得法律援助?	(66)
11. 对于国家赔偿案件能否申请法律援助?	(68)
12. 因见义勇为行为产生的民事权益能否进行法律援助?	(69)
13. 在民事诉讼中法律援助的范围和适用程序如何?	(70)

14. 行政诉讼中能否提供法律援助?	(72)
15.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和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 法律援助由谁来申请?	(74)
16. 申请法律援助应当提交哪些材料? 程序如何?	(76)
17.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能否收取当事人的财物?	(77)
18. 律师办理法律援助不能保证质量怎么办?	(78)
19. 申请人对不提供法律援助的决定不服如何救 济?	(80)

公证部分

1. 公证遗嘱的法律效力优于自书遗嘱	(82)
2. 遗产赠与公证不应违背我国《继承法》之相关 规定	(83)
3. 一份保全证据公证书为村民赢得了官司	(84)
4. 公证机构因过错给当事人造成损害应承担相应 的法律责任	(85)
5. 公证事项应以合法为前提	(87)
6. 公证遗嘱具有法定最高效力	(88)
7. 公证机构办理公证的范围是什么?	(90)
8. 自然人申请公证由其住所地公证机关管辖 ...	(91)
9. 签订买卖合同, 可由行为发生地公证机关管辖	(93)

10. 不动产买卖公证只能由不动产所在地公证机 关管辖	(94)
11. 徐某不具有民事行为能力，其长子夺财未果	(95)
12. 因未亲自申请，梁某所立遗嘱无效	(96)
13. 身份审查不严，借款公证无效	(98)
14. 被公证的债权文书具有强制执行的效力	(99)
15. 自书遗嘱不得撤销或者变更公证遗嘱	(100)
16. 婚前个人财产可合法处置	(101)
17. “欠薪”提存公证确保外来务工权益	(103)
18. 滥用职权伪造公证书，罪有应得	(104)
19. 强制执行公证书的有效性	(105)
20. “一物两卖”合同公证	(106)
21. 房屋未经过户，赠与行为未生效	(108)
22. 农村承包经营合同公证维护了村民们的合法 权益	(109)
23. 房屋转让合同公证需提供房产证	(111)
24. 劳动合同公证有备无患	(112)
25. 收养公证条件严格	(114)
26. 家庭赡养协议公证使老人得到被探望权	(116)
27. 夫妻共同财产分割公证能有效避免纠纷.....	(118)
28. 再婚老年夫妻公证处理各自婚前财产	(119)
29. 亲属关系公证以解除收养关系为前提	(120)

律师部分

1. 什么是律师？

【相关法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第二条：“本法所称律师，是指依法取得律师执业证书，接受委托或指定，为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的执业人员。”

【案 情】

张三是某村村民，平时除了种地，农闲时进城打工养家糊口。有时他在报纸或电视上看到律师在法庭上西装革履的形象、滔滔不绝的发言，非常羡慕，梦想着有一天自己也能做一名律师，但他对律师这一行当到底是干什么的并不十分了解，而且他既没有从事律师工作的经验，也没有学过法律知识，这种情况可以做律师吗？

【点 评】

根据《律师法》第二条的规定，要想做一名律师，首先要依法取得律师执业证书；其次，律师是接受当事人的委托或者接受人民法院的指定，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的人员；第三，律师是依靠自己的专业知识和工作能力，为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并获得报酬的人员。因此，在本案中，张三想要成为一名中国律师，首先要取得律师执业证书，才能合法地开

展律师工作，实现自己做律师的想法。

2. 怎样才能成为一名律师？

【相关法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第五条：“申请律师执业，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二）通过国家统一司法考试；（三）在律师事务所实习满一年；（四）品行良好。”

【案 情】

老李是某村农民，有一个女儿小李，目前正在省会某大学学习中文专业，小李在学习中文之余，对法律很感兴趣，听同学说要想做一名执业律师，条件比较严格，首先要参加国家统一的司法考试。小李不知道参加这个考试需要什么条件？另外，通过全国司法考试就能当律师吗？

【点 评】

根据《律师法》第五条的规定，律师执业，应当依法领取律师执业证书。没有律师执业证的人员，不得以律师名义从事法律服务。本条对申请律师执业证的条件作了明确的规定，包括四个条件，申请律师执业证时要同时具备。其中，参加国家统一司法考试的条件是：（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2）拥护我国的宪法，享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3）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4）一般要求具有高等院校法律专

业本科以上学历，或者高等院校其他专业本科以上学历具有法律专业知识；（5）品行良好。在本案例中，小李要想参加国家统一司法考试，仅有中文专业的本科学历是不行的，还应该具有法律专业的本科学历才能报名。并且在通过司法考试后还要在某一个律师事务所实习一年，实习考核合格以后，才能到当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提出申请领取律师执业证书。

3. 执业律师必须取得律师执业证书

【相关法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第十三条：“没有取得律师执业证书的人员，不得以律师名义从事法律服务业务；除法律另有规定外，不得从事诉讼代理或者辩护业务。”第五十五条：“没有取得律师执业证书的人员以律师名义从事法律服务业务的，由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司法行政部门责令停止非法执业，没收违法所得，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

【案 情】

王某是某县一企业工作人员，平时喜欢钻研法律，并且参加了全国司法资格统一考试，但是四次参加却连年落榜。一次，一个熟人介绍他为一起经济纠纷的一方当事人做代理人参与诉讼，后来官司打赢了，王某也获得了不薄的收入。从此“王律师”声名鹊起，一直以律师身份进行代理活动，

直至被对方当事人的代理律师揭穿。问：王某的代理行为是否违反了《律师法》的规定？

【点 评】

律师从业不需要大的资金投入，同时有可能获得较高的经济收益，这就吸引社会上一些没有律师执业证书、不具备律师执业资格的人员，出于各种考虑，便有可能冒充律师，以律师的名义从事法律服务业务。这不但给法律服务行业的管理带来不便，更有可能败坏律师行业的声誉。律师虽然是一种自由职业，但是由于工作性质特殊，所以对执业人员有较高的要求，同时由于律师担负着维护法律尊严和正义的使命，也要求律师遵守特定的执业纪律和执业行为规范，接受行业的组织管理，以维护这一行业纯洁，保证行业健康发展。本案中王某没有取得律师资格，更没有律师执业证书，而他一直以律师身份进行代理活动，其行为违反了《律师法》的有关规定，应给予一定的行政处罚。

4. 哪些人不可以做律师？

【相关法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第七条：“申请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颁发律师执业证书：（一）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二）受过刑事处罚的，但过失犯罪除外；（三）被开除公职或者被吊销律师执业证书的。”

【案 情】

肖某，男，30岁，原某县乡政府工作人员，2000年3月因帮朋友要债和别人发生纠纷，致人轻伤，被法院以故意伤害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2003年3月出狱后肖某决定吸取教训，重新做人。肖某入狱前曾跟律师合作帮别人追讨过债务，认为干律师这一行很风光，最起码替别人要债是合法的，不像自己替别人要债名不正、言不顺，风险还很大。于是也想干律师。请问：肖某可以做律师吗？

【点 评】

律师是为社会提供法律服务的专门人才，其执业活动直接涉及国家司法活动和国家职能。因此，各国法律都对担任律师的条件做了严格的限制。根据《律师法》第七条的规定，三种情形的人员不能申请取得律师执业证书。第一是身体健康条件。因为担任律师最基本的条件就是申请人必须是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不是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连自己的事务都无法自理，又怎能为他人提供法律服务呢？第二是政治条件。刑事处罚是由人民法院根据刑事立法对犯罪人适用的，是最为严厉的强制措施。申请律师执业的人员如果因为故意犯罪受过刑事处罚，则不能获得律师执业证。如果申请人是由于过失犯罪受到刑事处罚的，则可依法申请并获得律师执业证。第三所列的两类人员都属于较为严重的违法违纪情形，不符合我国《律师法》规定的“品行良好”条件。在本案例中，肖某因为故意伤害犯罪被判刑，即便是还保留公职，按照上述规定也是不能领取律师执业证书、从事律师职业的。

5. 律师能接受委托参加调解和仲裁吗？

【相关法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第二十八条：“律师可以从事下列业务：……（五）接受委托，参加调解、仲裁活动；（六）接受委托，提供非诉讼法律服务；（七）解答有关法律的询问、代写诉讼文书和有关法律事务的其他文书。”

【案 情】

这几年赶上房地产市场大发展，某县村民田某看到这一商机，于是在二手市场买了一台挖掘机，专门用于在建筑工地挖地基，一年下来也能挣些钱。2007年春天的一天，田某趁早起床，准备开着挖掘机去工地干活，可是一开院墙大门傻眼了：几吨重的挖掘机不见了。田某着急了，于是派人去找，有一天，田某偶然在县城一个南方品牌挖掘机经销商的院子里看到了自己的挖掘机，于是上门讨要，双方发生争执。情急之中，经销商拿出一份购销合同说：咱们别争了，合同上写得很清楚，因履行合同发生争议可以选择调解或者仲裁解决。你找个律师，咱们能调则调，调不了仲裁吧。田某只知道律师是帮人打官司的，能帮人参加调解和仲裁吗？

【点 评】

多数人认为律师就是帮助别人打官司，其实按照法律规定，律师还可以帮助别人做许多事情，比如参与调解和仲

裁。调解是指争议双方当事人在第三者的主持下，根据自愿、合法的原则，对争议的事实平等协商、互谅互让，最终达成协议以解决双方争议的一种活动。包括民间调解、法院调解、仲裁调解和行政调解。仲裁作为一种纠纷解决办法，是指争议双方在争议发生前或争议发生后达成仲裁协议，自愿将争议交给第三者（仲裁机构）进行审理，并由该第三方最终做出具有一定法律约束力的裁决的活动。这两种方式灵活，迅速便捷，使争议双方能够充分表达意见，能够及时化解争议，和打官司相比具有很大的优越性。律师介入这两种活动，既能防止当事人的无理要求，漫天要价，也能避免有关人员一味地“和稀泥”，同时对调解人和仲裁机构也起到一定的监督作用。因此，在本案中，田某是可以委托一名律师参加调解或者仲裁活动的。

6. 律师能为您做什么？

【相关法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第二十八条：“律师可以从事下列业务：（一）接受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委托，担任法律顾问；（二）接受民事案件、行政案件当事人的委托，担任代理人，参加诉讼；（三）接受刑事案件犯罪嫌疑人的委托，为其提供法律咨询，代理申诉、控告，为被逮捕的犯罪嫌疑人申请取保候审，接受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委托或者人民法院的指定，担任辩护人，接受自诉案件自诉

人、公诉案件被害人或者其近亲属的委托，担任代理人，参加诉讼；（四）接受委托，代理各类诉讼案件的申诉；（五）接受委托，参加调解、仲裁活动；（六）接受委托，提供非诉讼法律服务；（七）解答有关法律的询问、代写诉讼文书和有关法律事务的其他文书。”

【案 情】

某县商人田某是做铝合金生意的，专门为当地的几位建筑商提供铝合金建筑材料，在几年的交往中，双方合作的还算愉快，但某一天，建筑商冯某因另外一场经济纠纷陷入财政危机，不能按合同支付田某的材料款五万元，田某考虑到双方已合作几年，不愿因此伤了彼此的朋友感情和业务关系，因此一直在等待中。但等了一年多冯某仍无还款的迹象，田某于是再找冯某协商，冯某答复：只有等另外一场官司赢了，对方赔偿了他，他才能偿还田某的材料款。在忍无可忍的情况下，田某想向法院起诉冯某。有人建议，你最好请一位律师帮忙。但田某对律师能为他做些什么心里一点底都没有，因此，在请与不请律师的事情上有些犹豫不决。问，请律师有用吗？律师能为当事人做些什么？

【点 评】

很多人从来没有和律师打过交道，并且希望最好永远不要把律师扯进自己的生活中来。这是因为一般人看来，律师的工作就是帮人打官司，而自己最好不要惹上什么官司。但事实上，律师的工作不仅仅是帮人打官司，还帮助人尽可能避免官司的发生。上述法律规定就是很好的说明。一个人一

一旦面临法律问题，并且它将直接影响到你的切身利益时，听取一位专业律师的意见，不失为一种明智的做法。因为法律是一项非常专业的工作，一般老百姓不可能对它有全面深入的了解，而这恰好是律师的专长。因此，在本案中，田某最好咨询一位专业律师，如果可能的话，可以聘请他（她）做田某的代理人，代表田某和冯某协商、参加调解直至参加诉讼，这样可以更好地维护田某的利益，少走一些弯路。

律师除了解答法律咨询、代写诉讼文书和其他法律文书外，还可以代理企业的设立审批、转让，代理财产的投保、索赔，代理财产的分割、继承，债权债务的清理清偿，合同的草拟、订立、变更和解除，可以说，律师提供的法律服务的范围非常广泛。

7. 律师何时能会见犯罪嫌疑人？

【相关法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第二十八条：“……（三）接受刑事案件犯罪嫌疑人的委托，为其提供法律咨询，代理申诉、控告，为被逮捕的犯罪嫌疑人申请取保候审，接受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委托或者人民法院的指定，担任辩护人，接受自诉案件自诉人、公诉案件被害人或者其近亲属的委托，担任代理人，参加诉讼；……。”《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第三十三条：“犯罪嫌疑人被侦查机关第一次讯问或者采取强制措施之日起，受委托的律师凭律师执业证书、律师事务所证明和委

托书或者法律援助公函，有权会见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并了解有关案件情况。律师会见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不被监听。”

【案 情】

老王的儿子小王和邻村的梁某在喝酒时因琐事发生争吵，进而双方发生打斗，打斗中小王随手拿起饭店的菜刀砍伤了邻村的梁某。有人向公安机关报了案，随后公安局来人把小王抓走。儿子出事后，老王夫妻非常着急，想见儿子，公安局办案人员不让见，想帮儿子又不知怎么帮，情急之下，他的一位亲戚建议：刑事案件只有律师才能帮上忙，不妨请一名律师。老王一听言之有理，想请一名律师，但又有人说，现在请律师帮不上什么忙，白花钱，不如等到快开庭时再请。老王犯愁了，到底啥时请律师合适呢？律师在侦查阶段能会见犯罪嫌疑人吗？

【点 评】

任何时候都可以请律师，但从维护刑事案件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及时提供法律帮助的角度考虑，请律师越早越好。在刑事案件当中，双方当事人、尤其是犯罪嫌疑人处于弱势地位，而且往往被限制人身自由，加上缺乏法律知识，此时他（她）非常需要律师提供法律帮助。而律师及早介入，能够尽快了解案情、收集相关证据材料，这对于维护犯罪嫌疑人的合法权益是非常重要的。而且我国《律师法》明文规定，律师可以在犯罪嫌疑人被侦查机关第一次讯问或者采取强制措施之日起会见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因此，本案中，老王应尽快请一位律师会见他的儿子，到办案机关了解案